



China Resources and Transportation Group Ltd
中國資源交通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AND TRANSPORTATION GROUP LIMITED

中國資源交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

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國資源交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01元股份合共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³，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⁴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委任代表，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14年8月28日(星期四)上午11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南山區後海濱路海德三道深圳凱賓斯基酒店3樓K3-K4廳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代表本人/吾等按指示就下列決議案投票及行事。

決議案		贊成 ⁵	反對 ⁵
1.	批准普通決議案—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書。		
2.	批准普通決議案：		
	(a) 重選曹忠先生為執行董事。		
	(b) 重選馮浚榜先生為執行董事。		
	(c) 重選索索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d) 重選葉德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批准普通決議案—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批准普通決議案—為來年續聘將退任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核數費用。		
5.	(1) 批准普通決議案—授權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新股份之無條件一般性授權。		
	(2) 批准普通決議案—授權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無條件一般性授權。		
6.	批准普通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		

簽署⁶: _____

日期：2014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註：

- 請在空欄內用正楷填上閣下之全名及地址。聯名持有人只須填寫其中一人之資料(請參閱下文附註2)。
-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然而，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在股東名冊上就該等股份而言排於首位之上述出席人士始有權投票，其他聯名登記持有人一律無權就此投票。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並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倘無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請填上所欲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如並無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會作為閣下代表。
- 請在有關空欄內填上「✓」以表明閣下之投票意向。倘未有作出指示，則該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棄權。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經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之授權人簽署。倘股東為公司，則本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之授權人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有關授權書副本，必須早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廣進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 本表格上如有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